

#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审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后，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对会议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对《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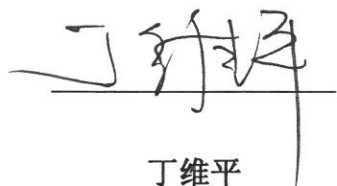
经审阅，我们一致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交易，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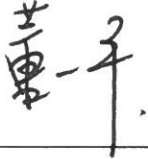


丁维平

2023年10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董一平' (Dong Yiping).

---

董一平

2023年10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陈忠',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陈 忠

2023 年 10 月 25 日